

# 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開會通知

受文者	如出席人員	發 文	日期	112年3月30日
副本收受者	如列席人員		字號	高建師會字0228號
			附件	如備註
會議名稱	第16屆紀律委員會第26次會議			
開會時間	112年4月14日(星期五) 下午4:00			
開會地點	本會會議室			
主持人	李主委永祺	連絡人	林盈君 07-3237248#14	
出席人員	李永祺、楊期屏、林存城、張育銘、張瑞芳、陳嘉晉、曾亮、黃冠中、楊雅雯、葉耕柏			
列席人員	陳理事長奎宏、林建宇顧問			
備註	<p>討論事項：</p> <p>一、新入會會員初審案。</p> <p>二、本會撰擬之「委託契約書(私人案)」及「複委任契約」範本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三、監察院為調查監工與監造責任釐清案，來函請本會就主管單位於施工階段(施工勘驗)存有不當要求建築師(監造單位)核章或出具相關切結書及證明書，造成施工責任與監造權責不分等情節，提供具體改進意見及理由案，再提請討論。</p> <p>四、會員執行公共工程監造業務時，遭承包商暴力停害之權益維護案，再提討論。</p> <p>五、臺灣建築學會「我國建築師執業規章與國際接軌之研究」內容，提請討論案。</p> <p>六、擬訂「建物地籍測繪」及「建物第一次測量成果圖」收費標準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七、本市建築工程損鄰糾紛處理程序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臨時動議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※ 敬請準時出席 ※</p>			

理事長：陳奎宏

召集人：主任委員 李永祺